

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结果的通告

2023 年第 20 号

按照有关要求，现将抽检发现的 1 批次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和处置情况通知如下：

一、1 批次里脊火腿肠不合格核查处置情况

（一）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里脊火腿肠。被抽样单位：石家庄高新区月芹综合商行。标称生产企业：德州志金食品有限公司。生产日期：2023 年 6 月 24 日。规格型号：350 克/袋。不合格项目：菌落总数超标。

（二）经营环节风险控制及核查处置情况

经查，被抽样单位购进该食品时履行了相关义务，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高新区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决定对其免予处罚，不予处罚决定书编号：石高市监不罚〔2023〕062 号；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将案件线索移送至不合格产品上游供货商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